

抗战趣事
职场必读

新华出版社 重磅推出

王宇◎著

我

叫“二首长”



新华出版社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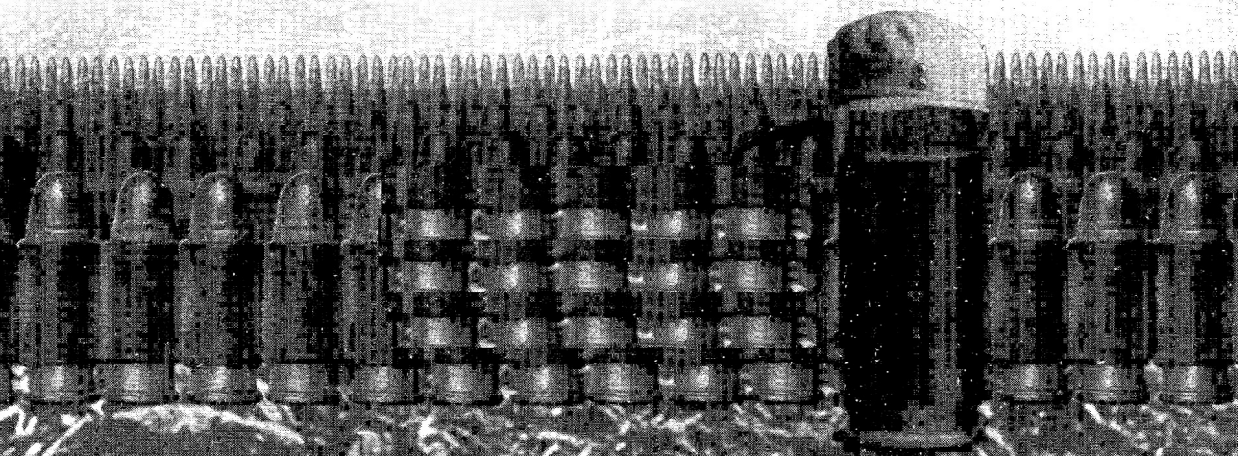
抗战趣事
职场必读

新华出版社 重磅推出

王宇◎著

我

叫“二首长”



新华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我叫“二首长” /王宇著. —北京: 新华出版社, 2011.1

ISBN 978-7-5011-9499-5

I. ①我… II. ①王… III. ①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 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0)第238962号

我叫“二首长”

作 者: 王 宇

责任编辑: 刘燕玲

特约编辑: 首 越

封面设计: 王 岩

出版发行: 新华出版社

地 址: 北京石景山区京原路8号

网 址: <http://www.xinhupub.com> <http://press.xinhuanet.com>

邮 编: 100040

经 销: 新华书店

印 刷: 北京新魏印刷厂

开 本: 710mm × 1000mm 1/16

印 张: 15

字 数: 200千字

版 次: 2011年1月第一版

印 次: 2011年1月第一次印刷

书 号: ISBN 978-7-5011-9499-5

定 价: 29.00元

温馨提示: 本社“新华版短信书友会”新书直订 发短信至: 13651277005
本社图书策划中心诚征品位畅销选题 发邮件至: xhchzx@163.com

购书热线: 010-63077122 中国新闻书店购书热线: 010-63072012
图书如有印装问题请与出版社联系调换: 010-63073969



读书悟道

中纪委驻新华社纪检组办公室主任 **张彦民**：读小说，就希望有所启发和斩获。此书中感悟人生的经典语句，竟多达百条。我仅摘抄几句，供读者玩味：

■信仰如同菌生的蘑菇，外表和本质有时截然相反。有些外表华丽、诱人色香的信仰，常常有毒。而朴实无华、私欲内敛的信仰，则会滋养终身。（P225）

■人有思想，喜怒无常，心神无根，总会飘荡，寻找信仰是一种本能，也是一种渴望。信仰是什么，是底气，更是倚仗。（P225）

■信念，是支撑人们活下去、跟到底的动力。它可以是心高志远的信仰，也可以是带点儿迷信色彩的暗示。（P213）

■人性像鸡蛋，表里两重天。外表貌似坚强，常脆弱得让人伤感。而如水的内心一旦升温，却能固执得令人肃然。（P164）

新华网人事部副主任 **倪宏**：该书对机会和机遇方面的见地入木三分，选几条推荐给读者：

■无论是何种性格的首长，都有即兴委任的习惯，而这种委任绝不是草率。因为能够制造出令首长眼睛一亮、心悦诚服事件的人，肯定不是凡人。所以说，幸运儿一般不会是草包。（P40）

■赏识是什么？是一种可传递的能量。被首长赏识的人，就会携带首长的能量，令人不敢小觑，进而高看一眼，争相提携，使被托举的成长更易饱受雨露阳光。（P6）

■你做出了令首长惊讶的成绩，首长才会做出让你惊讶的决定。（P40）

■纪律，常常禁锢了人们近在咫尺的机遇。它除了需要能耐，还要有一点点冲出去的勇气。（P32）





《瞭望》文化新闻编辑室副主任 **孙英南**：我对该书有关能力和能人方面的阐述印象颇深。列举几条，供赏析：

■能人不一定身怀绝技，就如同执著不需要天赋一样。有时情急之下干出的一些不计后果的举动，反倒更有震撼力。无论是露脸还是闯祸，只要不伤及自身，都会给人留下深刻的印象，极易得到高人的赏识。（P6）

■是不是能人，没啥准绳。令人惊讶或折服，就是能人的特征。（P6）

■大人物的本事是直接指挥小人物，小人物的本事是间接地调动大人物。（P218）

■最能俘获人心的，就是超出预期的表现。（P39）

■情急之下最容易闯祸，也最容易露脸。（P192）

《参考消息》西文编译室副译审 **孟凯**：有关励志方面的感悟见过不少，该书中表述的却非常实用。比如以下几条：

■执著，是成事的基础，但不是必然。要看这种执著是一根筋的固执，还是动脑筋的尝试。（P8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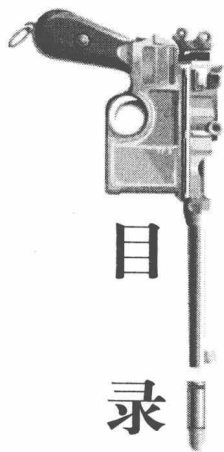
■宽容是呵护，严厉同样是呵护。要不是严厉吓跑了别人，哪能成就你的鹤立鸡群？（P193）

■这人分三六九等是剥削阶级思想，但艺分上中下，却是自身努力的结果。何谓上中下？简单地说，就是下为“混”，中为“学”，上为“用”。（P205）

■不要总是习惯性地伸头向外学，绝艺往往就在身边。（P104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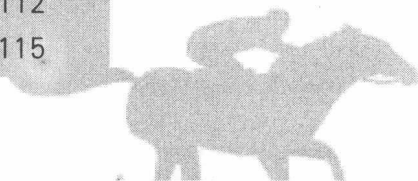
■落后要挨打，反应迟钝同样要挨打，甚至会付出更惨痛的代价。（P29）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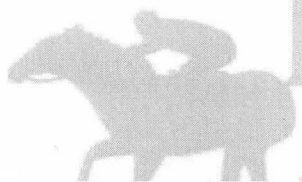


目 录

- 楔子/1
- 应对突变/2
- 临机甄选/7
- 跟不上的意外/10
- 惹眼的装备/14
- 炫耀的滋味/20
- 漂亮的倔马/22
- 杀敌的机遇/26
- 过瘾的错误/30
- 边上手边观察/35
- 边尝试边接手/38
- 边警卫边战斗/43
- 边学习边成长/47
- 批评了才有长进/52
- 做完了才觉后怕/55
- 点化了才能担当/59
- 想不到的任务/62
- 想不到的人物/65
- 想不到的运气/67
- 诱人的想法/70
- 耍人的把戏/73
- 喜人的跨越/78
- 解开的谜团/82
- 吓人的历练/85
- 高人的点化/87
- 子弹里的情谊/90
- 姐弟俩情谊深/95
- 当师傅过过瘾/99
- 交学费长见识/102
- 走神也能露脸/106
- 想露脸却中招/109
- 谁找乐谁买票/112
- 想炫耀又摔跤/115



- 出洋相躲不掉/118
杀奸细露一招/122
能人的棉大衣/128
关怀的棉大衣/131
揪心的棉大衣/133
小地雷最闹心/137
小地雷最开心/140
嫂子引出的烦心事/142
嫂子带来的开心事/145
意外地客串/150
悄悄地进城/153
大方地出城/155
丢 枪/159
为 枪/162
找 枪/166
送信因为意外/169
援救为了意外/173
如愿更是意外/176
奔袭是为了补充/178
帮忙也为了补充/182
一鸣惊人/185
再鸣惊人/188
“二首长”带兵/193
“二首长”说教/197
不领情的妙招/201
妙招就是妙招/204
祸不单行/208
兵者诡道/213
出奇制胜/216
提心吊胆/219
又成了“二首长”/223
永远的“二首长”/227





楔子

一九四二年初。

山东滨海地区广袤的大地上，生机经过夏秋的盎然，已经疲惫不堪，不知道躲到哪里滋养去了。肃杀的寒风开始肆虐着大地，不时地伸出冰冷的狂舌，舔食着路人残存的体温。

晨雾早已散去。蜿蜒的山路，把一个个极其普通的山庄勾连起来，描绘出人迹踏至的印记。那一簇簇袅袅的炊烟，又在续写着劫后余生的活力。

就在两山之间草木枯黄的坡道上，有一个十五六岁的孩子时隐时现。沿着一条不像路的崎岖小路，急匆匆地向山下赶去。

他身穿八路军的单薄军装，背着小马枪。不时地侧身弯腰，避让枝杈。每当他穿过盘山道时，总会习惯性地蹲下来，向周围警觉地观察一番。确认平安后，才会跑过路面。这一带是根据地的边缘地区，敌我交错，马虎不得。

别看他脚下匆忙，可脸上却洋溢着掩饰不住的喜悦。

因为他发财了。

就在刚才，收信的侦察队长漆续发，送给他五发子弹。这可是一大笔横财呀！

自打参加八路军，他只在领枪的时候，得到过三发子弹。他觉得，那就是三条鬼子的命！所以一直像宝贝似的揣着。无论如何训练，想让他放一枪试试手？门都没有！除非是射杀鬼子！就是换了伪军他也舍不得。

这回一下子得了五发子弹，激动得他当时大脑都失灵了。不知道这么金贵的见面礼，是收下还是不收。

直到漆队长解释说，是特派员特意交办的，他才立刻没了负担。一边死攥着子弹，一边使劲儿地感谢！

一路上，每当他摸一下这笔横财，就会兴奋地脚下生风，欢快一阵子。还不时地要感叹一番：“我的命真是好得吓人！没念叨几天，子弹就来了！”

进而他又想到：“看来，我那‘骑大马、跨短枪’的命，也得灵！”

他正得意地想着，隐约间，一阵马蹄声，从对面山坡的盘山道上传来，时远时近，将周围慢悠悠的劳作，催得急促起来。

他赶忙停下脚步，冲到旁边的一个高处，探头眺望。

只见六名身穿棉大衣的八路军，骑着战马，尘土飞扬地穿行在荒凉的山路上，犹如一幅壮美的英雄画卷，气势如虹，威风袭人。





“咦？今天是啥日子？怎么想啥就能来啥呢？”小战士惊讶地差点儿叫了起来。望着这支威武雄壮的马队，他仿佛沐浴在“骑大马、跨短枪”的想象中。

马队冲到了一个拐弯处，速度明显地降了下来。

猛然间，马队方向隐隐传来了“叭、叭”两声枪响。

就见中间靠前的那位，瞬间栽落马下。

几乎同时，马队的前后四人，迅速从棉大衣中举出马枪，向枪响的地方打去。

路旁的山坡上，两个移动的人影应声倒地。显然，他们是刺客。

正在凝神眺望的小战士，脑袋“轰”地一下，知道出事了。

等他回过神来再望过去，一匹战马，已经冲上了山坡。马上之人飞身下马，捡起了刺客的武器，搜完两人的全身后，又上马冲回到路上。

马队中的一人，早已打马靠向中间的那位，用身体做起了挡箭牌。其他两位也圈回马头，回到了落马人的旁边。他们跳下马来，匆匆地探查完落马人的情况后，迅速将其草草地捆在了马背上，把马的缰绳拴在其中一人的马鞍上后，飞身上马，按照原有的队形，打马扬鞭，急速地离开了那个危险之地。

事发突然，结束的也异常迅速，以至于小战士连思考的时间都没有。

他呆愣了片刻，感到再冲过去已没必要。于是，急忙收起了兴致，心急火燎地朝着既定方向，疾奔而去。

应对突变

距离事发地西南十几里外的一个山庄里，上级派到八路军某主力团的吴特派员，因办案需要，随主力团一营的营部移动到这里。

他坐在灰暗的屋里，面前放着一把顶着火的小手枪，在听保卫干事的汇报。

向来天不怕地不怕的一营长，神色慌张地带着先前的那个小战士闯了进来。

“报告特派员！团部可能出事了！”

特派员抬头问道：“你从哪儿得到的消息？”

“傅勤！赶快向特派员汇报一下！”一营长转脸催促那个小战士。

这个叫傅勤的小战士，是一营营部的通信员。尽管穿着单衣，却已是满头大汗。他一边用袖子擦着汗，一边气喘吁吁地把看到的一切，向特派员做了汇报。

特派员听罢，一改沉稳冷静的作风，“呼”地一下站了起来。

因为这方圆几十里的范围内，只有八路军主力团是这种装束。也只有团级首长在勘察地形时，才有这种阵容。在这样的马队中，首长基本都是中间靠前的位





置。按照傅勤的描述，中枪的应该是团首长。如果团首长出了事，那就是天大的事。根据各部移动的位置判断，出事的应该是团政委宋桓一部。

自从延安下达了“分散性、地方性的游击战争”的战略部署之后，该主力团已经按照连排、班组的形式化整为零，分散在广阔的游击区里。抱着“打得赢就打，打不赢就跑”，“伤敌十指，不如断其一指”的宗旨，分兵袭扰，零打碎敲地消耗着鬼子的有生力量。这是战争对峙阶段，以弱凌强的最佳策略。

目前团部已经一分为三，政委宋桓、团长余金华和参谋长石万田，各带领一个警卫排，随附近的连队，活动在百里范围内。各营部也基本都是一分为二，由教导员和营长分头带领。

别看队伍已经分散，各级首长无法保证自己的部下就在身边，可一旦需要用兵，仍能迅速地就近集结，就近指挥。任何一级的独立行动部队，也都能向附近的最高指挥机构直接汇报敌情。这无意之中，竟把传统的“逐级垂直指挥”模式，变通成了应变能力极强的“平面网状指挥”模式。使八路军成了几十年后先进指挥模式的开山鼻祖和示范者。

平日里，抓奸反特、审查干部以及监护指挥员，都在特派员的工作范围内。可眼下队伍分散了，营部又没有电台，无法迅速地了解真相。心急如焚也没用，只能等待各方来报。

不过，作为办案的高手，特派员自然不会死等消息。

他马上命令保卫干事：“你即刻带上人，速去现场，再仔细探查一下情况。”

“是！”保卫干事立刻去办了。

特派员又若有所思地对一营长说：“从傅勤报告的情况看，这很像是一起有预谋的暗杀。说明团部出了内鬼。你们也要提高警惕。”

“是！”

“反常的狗，才叫疯狗。疯狗咬起人来是很难防范的！”

“是呀！”

特派员刚想再说什么，院外传来了急促的马蹄声。

很快有人高喊：“报告！有急报！”

“进来！”特派员的话音未落，一名通信员就跑了进来。

他向特派员敬了个礼，从口袋里掏出一张折叠好的纸条，递给了特派员。然后又向特派员敬个礼，转身回去了。

特派员打开纸条看后，抬眼对一营长说：“我今晚去李庄。傅勤我要带走。”

一营长听说要带走傅勤，心里极不情愿，但也只能敬礼服从：“是！执



行！”

然后转身走了。

傅勤一心惦记着那笔横财。见一营长走了，他马上掏出子弹：“报告特派员，您派我送的信，已经交到漆队长手里。这是他送的五发子弹。说是您让给的。”

“是的！本来是想给你练练手的。现在不用了。”

“怎么了？”傅勤心里一紧，不解地问道。

特派员看看时间，然后对他说：“你马上回去打点行装，向营部交出所有的武器弹药。吃过晚饭后，到我这里报到。随我去团部。”

“为啥呀？”傅勤心疼地死攥着刚刚到手的五发子弹，问话的腔调都变了。

傅勤这副贪财的模样，把特派员给气乐了。他假装不耐烦地说：“你这个财迷鬼呀，眼睛里只有这五发子弹，就不想发个大财？没出息！让你干啥，听命令就得了，哪有那么多为啥？”

“那好吧！”傅勤不敢再问了，耷拉着脑袋，极不情愿地办移交去了。

黄昏时分，保卫干事回来了。特派员就是为了等他。

吃过晚饭，特派员带着傅勤和自己的班底，动身了。

一路上，翻山越岭的挺辛苦，但傅勤早就习惯了。看到周围有不少战士和便衣警卫着，他感到了从未有过的安全。

为了打发时间，他与保卫干事在后面悄悄地聊了起来。

他拉了拉保卫干事的衣角，好奇地小声问道：“哎我说，特派员的桌子上，为啥总放着把顶上火的小手枪啊？怪吓人的。”

“他手握机密，哪能不提防？最怕敌人一不留神冲到了眼前，连个销毁文件，举枪自尽的机会都没有。所以警觉的有点儿像惊弓之鸟。”保卫干事轻声解释道。

“能有那么严重吗？我们营长整天前呼后拥地忙乎，也没见这样呀？特派员能有我们营长重要？”傅勤不解地小声问道。

在那个残酷的岁月里，队伍里不允许打探，也不习惯打探。一是打鬼子顾不上，二是怕沾上奸细的嫌疑。不知道几位首长谁管谁，不知道首长叫什么是常事。保卫干事本应制止傅勤的好奇，或许是由于特派员对傅勤的宽容，让他有所顾忌，进而另眼看待，竟破例地给傅勤上起了课：“你这挂屁帘的孩子懂个啥？哪能光看排场？别说你们营长，就是团首长，也得敬着特派员。”

“那为啥？”

“为啥？那我就给你讲讲啥叫特派员吧，然后你自己去琢磨。”





“行！”

“这特派员呀，是咱们共产党强化‘党指挥枪’的一种形式。自从咱共产党军队编入国民党的军队系列后，强化党对军队的掌控，变得更加重要了。所以，在已经有政委监管军队的情况下，上级又在咱们的一些主力团中，指派了持有生杀大权的特派员。咱特派员就是其中的一个。经他批捕枪毙的人，不计其数。谁犯事，就处理谁！他到哪里，哪里的人就得揪着心，远着点儿，唯恐被传唤。”

“也包括我们营长吗？”

“就是团首长犯了事，特派员照样有权杀他的头！你们营长算啥？”

“哎呀！那为啥他身边没人保护呀？”见特派员这么厉害！傅勤反倒替特派员的安全着了急。

“你怎么知道没人保护？他喜欢一个人独处。他认为，越像普通人，才会越安全。所以就连团部、营部的勤务人员想给他递个水送个饭，他也不让。警卫他的人，都是在院外便衣守卫。你这双财迷的眼睛，整天只盯着能打死鬼子的子弹，还能看见啥？”

傅勤脸热之余也算放了心，他打岔道：“哦！难怪出入他的房间那么随便。”

“随便？也就是你，蝎子拉屎独一份！你们营部就没有提醒过你？任何人到特派员的院子里，都必须正常行走！要站在院子当中喊报告，以免举止反常引起误判。如果不喊报告就硬闯进去，打死勿论。”

“没有啊？可我总是跑进跑出的，也没见他打我呀？”傅勤哪知道，是营部的文书故意没告诉他，想看挨训的笑话。没想到适得其反，反倒成全了他。

“谁能跟你比？真是邪了门！我们至今也搞不明白，为啥特派员就能容忍你一个人，跑来跑去地出入他的屋子。别说是我，就是一营长也不敢！”

“那、那我今后一定改！”傅勤有点儿后怕了。

保卫干事赶忙轻声阻止说：“你可千万别改！你要是改了，说不定特派员会找我的后账。明白了吗？”

“哦！明白了。那您整天训练我，也是特派员的意思？”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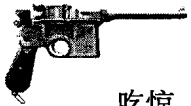
“废话！特派员不发话，谁敢抽调你一个多月，专门训练呀。”

“可训练的内容，怎么与营部安排的不一样呢？”

“你小子不知道烧对了哪炷香，命好得出奇！这些化装摸哨、临敌应变、翻墙骑马、双手打枪等基础技法，都是训练侦察员用的。从来就没有在新兵蛋子身上用过。也不知特派员是怎么想的。”

保卫干事都搞不懂，傅勤就更是一头雾水了。

“不过还别说，你小子还真给我长脸！领悟和上手的速度，连特派员都感到



吃惊。训练的时间不长，试手的子弹不多，可你小子的手感出奇的好。双手打枪还真像模像样。这百步之内，十打九中，可是个很出人意料的成绩。为此，特派员还对我提出过表扬呢。”

傅勤很诚实，他交代说：“嘻嘻！您不知道，我在老家就是打弹弓、玩游戏的高手。要不然哪能服众呢！”

“哦！难怪！我说呢！看来我低估了你这个孩子王。”

他俩的声音不大，但特派员全都听见了。

特派员跟随营部移动，是在办理一件重要的案子。但具体是什么案子，无人知道，更无人敢问。

保卫干事哪知道，他对傅勤感兴趣，是缘于他与团政委宋桓对傅勤的争抢。

喜好，是人的天性。因喜欢而争抢，也是人的天性。达官贵族喜欢尤物，平民百姓偏爱酒肉，而军人，通常钟爱兵器。为了争得一件心爱之物，有时会反目为仇，甚至发动一场战争。

战争年代，物资极度匮乏。人们没有什么值得把玩和消遣的东西，整天疲于应对，也没有那份心思。军人们除了喜欢搜集喜爱的兵器外，最大的愿望就是能结交到可信赖的能人。可以信赖才能够托命，而能人就如同有生命的兵器，能够成倍地加强自己的火力。

军事首长更钟爱能人，因为能人就是势力，谁不想加强自己的势力？所以自古以来，用兵器或队伍换能人的事，并不稀罕。在军事首长的眼里，拉起一支队伍，是为了使命。得到一个使得顺手的能人，除了能更有效地践行使命外，关键的时候还能保命。如果连命都保不住，谈何使命？

不过，能人不一定身怀绝技，就如同执着不需要天赋一样。有时情急之下干出的一些不计后果的举动，反倒更有震撼力，无论是露脸还是闯祸，只要不伤及自身，都会给人留下深刻的印象，极易得到高人的赏识。

所以，是不是能人，没啥准绳。令人惊讶或折服，就是能人的特征。别看傅勤参加主力团时间不长，却出尽了风头。这个曾带着几十个小伙伴嬉戏乡里的孩子王，屡屡能搞出点儿令人刮目相看的动静来。在军人的眼里，就是个小能人。

宋政委最初对三个闯入团部的半大孩子，并没当一回事。因为主力团不可能接收连枪都不会端的老百姓。可傅勤却能带着他们一番舌战地挤进主力团，又能独自从三连惨烈的阻击战中侥幸生还，这让爱才如命的宋政委，震惊之余大加赞赏。声称这个睿智的孩子，有军人的天赋和带兵的潜质。

赏识是什么？是一种可传递的能量。被首长赏识的人，就会携带首长的能量，令人不敢小觑，进而高看一眼，争相提携，使被托举的成长更易饱受雨露阳光。





宋政委的惊叹引起了特派员的好奇。特派员也爱才，他一向认为，什么样的人，干什么样的事。这个领域的神人，到了那个领域可能就是傻瓜。

这次来到营部，他巧遇了傅勤，对宋政委赞不绝口的这个孩子，进行了几天的观察。这种带着好感的审视，实际上就成了优点的放大镜，使他越看越顺眼。他甚至觉得，傅勤那善于观察、主动思考、处变不惊、沉稳机敏的秉性很像自己，更符合侦察员的特质。

为了不让傅勤成为傻瓜，他抢先一步，竟破天荒地让保卫干事对傅勤进行了侦察员式的强化塑造。等到傅勤返回通信班时，当个通信员已经屈才了。

但特派员不想立刻启用傅勤，担心使用太早会令傅勤心高气傲。这次选傅勤给漆队长送信，就是让傅勤先熟悉一下侦察队的家门。

他听到保卫干事的抱怨后，根本没往心里去。作为首长，许多事情不需要向部下解释什么。听见了议论，要么上前制止，要么就装着没听见。

经过两个多时辰的夜路，特派员一行人，来到了李庄。

临机甄选

进到庄里，特派员先把傅勤安置到了指定的住处。然后带着保卫干事，朝不远处的一个院子走去。

他们一进院子，堂屋里立刻迎出来一位。

此人正是主力团政委宋桓。他所率的团部，是前天晚上到的李庄。

他一边上前与特派员握手，一边歉疚地说：“老吴！有劳大驾！实不敢当呀！”

特派员也客气了一句：“你大难不死，阿弥陀佛呀！”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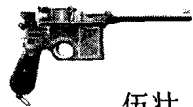
“是啊！是啊！走！咱们进屋谈吧。”

于是，两人进了东屋。保卫干事留在了堂屋。

宋政委还不到三十岁，白白净净的，十分的面善。膝盖处两个硕大而醒目的补丁，让人第一眼就觉得他像个吃斋念佛的人，要不然裤子怎么能虔诚到那样？如果再脱掉军大衣，陌生人又会对他的扮相心生另一番妒意：“乖乖！一个要饭花子，竟然也能爬得这么高！”

和善而又质朴的外表，使宋政委成了一个很招部下喜爱的儒将。他平时说话总是不温不火，对部下善待有加。尽管如此，他的部下还是能够从他的言谈举止中，感觉到不怒自威的霸气，军人的地位毕竟是打出来的。别看他只是个团政委，过去在红军中的职务却很高。就是这个齐脖斩的职务，他也是靠功劳大，队





伍壮，造化深才争来的。国民党就着这么挤兑人，百十张嘴，只给一桌饭，有什么法子呢？既然他能坐上这个位置，就说明他不是个凡人。慈不掌兵嘛。

他向来认为，沉稳方能勾兑诡道，急躁只会遗漏妙招。所以，在他的身上，总能品出点“谈笑间檣櫓灰飞烟灭”的文韬武略的味道来。

他与特派员是至交。这次急信请回特派员，是因为他的警卫员牺牲了。

白天傅勤看到的正是宋政委一行。他当时带着四名骑兵去看地形，由于警卫员的马好，拐弯时冲到了他的前面，被误当成他给射杀了。

特派员安慰道：“这件事保卫部门已经介入。我明天再安排漆续发，让他们一定要迅速搞清楚，为啥敌人这么了解你们的行踪。”

宋政委沉痛之余，又向特派员解释了自己的请求：“按照规定，新的警卫员要由保卫部门选派。可我还是想要傅勤这个小家伙。”

“人，我已经带来了。”特派员先给宋政委吃了个定心丸。

他对宋政委为什么破天荒地挑起了警卫员，心知肚明。

大凡带兵的人，都想得到有眼缘、对脾气的部下，要是再有点儿啥能耐，那就更想如获至宝地攥到手里。傅勤就属于被攥到手里的那种。

果然，宋政委眼睛一亮：“还是老伙计够意思！你说怪不怪？这孩子我总觉得在哪儿见过，可就是问不出来。别看只有过几次交道，却觉得跟他很投缘，对脾气。这一点儿很重要。两人不对脾气，用起来就会不顺手，很牵扯精力。这孩子人小鬼大，眼里有活儿。我看错不了！”

“那当然！要不是个鬼机灵，能挤进主力团吗？”

“还别说，单是他的那股执着劲儿，就很难让人拒绝。”

“是啊！执着，是成事的基础，但不是必然。要看这种执着是一根筋的固执，还是动脑筋的尝试。他敢说出那种话来，就说明他很会动脑筋。”

“可不是！你说他当时是怎么想出来的。”

“这就是本事！说明他是块当军人的料，诡道是军人的天赋嘛。”

“是呀！这正是我想要他的原因之一。有没有军人的天赋，不是说出来的。就拿三连遭袭来说，这孩子当时连枪都不会端，还能在剩下的六人之内，可见他的悟性极高。能躲过要命的枪弹，还能在战场上扔手榴弹、背伤员两不误，没有点儿战场感觉是不可能的。有这种人跟着，我心里会踏实些。”

“那倒是！你还不知道吧？这小子到了营部后，也不愿当凡人！一营长让他临时负责管理身边的通信兵，他也没忘了露一手。不但要求每个通信员必须交叉熟悉所有传送方向的地形和路线，而且还按照送信速度，把大家排了队，让跑得快的送急信。你想想，他这么一改革，就像开了一场赛跑会，送信速度能不上去吗？我问他：‘你送信最快，有啥秘诀吗？’可他支支吾吾地就是不愿说。”





“这正是他的可爱之处。毕竟还是个半大的孩子，藏着掖着，或者想出风头，都很正常。”

“嗨！现在就袒护上了。”

“哪里！我早就听说，你正在调教他呢。我听罢感到很惋惜，就觉得这孩子是块带兵的料，应当向指挥员的方向培养，让他去当侦察员有点儿可惜。”

“想要就直说！还找借口。”

“就算是借口吧。只是不知道他现在的技能，能否胜任警卫员的岗位？”

见宋政委怀疑傅勤的技能，特派员有点儿压不住了：“以他目前的能力，做你的警卫员，那是大材小用了！也就是你，换了别人休想打他的主意！”

宋政委赶忙抱拳拱手，表示感谢！

特派员突然想到了一个重要而又被忽略的问题：“哎呀！我倒忘了，他还不是党员呀，这一点儿可是犯纪律的。”

宋政委听罢，刚刚好转的情绪陡然低落了下来。警卫员必须是党员，这是规定。他懊恼地说：“我怎么也没想到这一点呢？唉！这么多年，我就相中了这么一个警卫员。怎么就不让我顺次心呢？”

特派员与宋政委毕竟交情深厚，见他如此想要，就一咬牙说道：“纪律也不是僵化的。我看这孩子的本质没啥问题！既然你确实想要他，那就让他当吧。”

宋政委不放心地问：“能行吗？”

特派员拍了一下自己的额头说：“我拿脑袋给担保着，不就行了？”

宋政委如愿以偿地松了口气。再次抱拳拱手，千恩万谢一番。

回到住处，特派员对保卫干事说：“去叫醒傅勤。”

不一会儿，傅勤睡意朦胧地来到了特派员的屋里。

特派员郑重地低声告诉他：“从明天起，你正式成为宋政委的贴身警卫员。希望你不负众望，守护好首长。”

“是！”傅勤机械地回答后，一个激灵没了睡意，眨眨眼睛，傻在那里了。

过去他屁股后面整天跟着几个小马弁，那是个伺候人的活儿。现在让他这个被马弁簇拥过的孩子王去当马弁，他心里极不情愿。但嘴上不敢说什么。

见傅勤满脸的不情愿，保卫干事诧异地问道：“怎么？连我都眼馋的威风差事，你还不想干呀？”

“威风差事？威风在哪儿呢？”傅勤认为保卫干事是在故弄玄虚。

“咦？跨短枪，骑战马，还不威风？首长有啥就有啥，连棉大衣都有。纯粹就一个‘二首长’。我说你小子不会是‘小倔驴坐花轿’，不识抬举吧？”

听说是“跨短枪，骑战马”，傅勤心里猛然一动。难道自己“跨短枪，骑大



马”的命要从当马弁开始？看来也只能认命了。

不过，有一个重要的问题，必须先问清楚：“那光有短枪，能给几发子弹呢？”

看到保卫干事很茫然，特派员笑着解释说：“是这样，来之前呀，漆续发刚给他五发子弹，我让他上缴了。”

保卫干事这才明白。联想起训练中，傅勤每次见到子弹的那种财迷劲儿，保卫干事没好气地对傅勤说：“反正比你上缴的多！十发八发总是有的。”

“行！那我就干了！”傅勤听说能给这么多子弹，立刻就答应了。

保卫干事又糊涂了：“咦？你刚才不是很不愿意吗？”

傅勤哪能让保卫干事给难倒？他狡辩道：“我没说不干呀？特派员可是我的福星！他认准的，哪能有错？再说了，我还不知道‘二首长’是个啥滋味呢。”

两人被傅勤的歪理给逗笑了。

特派员笑着对傅勤说：“那你先回去休息吧！明天吃过早饭，到我这里来。”

保卫干事存心不想让傅勤睡好觉，又神兮兮地加了句：“可有意外惊喜哦！”

“是啥呀？”傅勤好奇地问。

“明天你就知道了。回去吧！”特派员催促道。

傅勤只好把好奇咽进了肚里。敬了个礼，回去休息了。

躺在地铺上，傅勤果然被“意外”给扰得辗转难眠。

“怎么一个意外接着一个意外呢？”

跟不上的意外

别看傅勤年纪不大，却已经有过无数次的意外了。

他十岁那年，就意外地得知，自己是全庄“命”最好的人。因为有缄默避灾的约定，他从不把实情告诉别人。

然而，孩子的天性就是爱炫耀。不让直接张扬，他就拐弯抹角地去暗示。

他的玩技高超，在游戏中总能胜出。每当获胜，他就趁机说上一句：“看看！还是俺的命好吧？”

就是这句口头禅，竟让他渐渐地在小伙伴的心目中，有了想当然的“九五之尊”地位。以至于没人敢与他的“好命”争位。几十个小伙伴，都被他压得服服帖帖，进而都想沾点儿好命的光。

